

证券代码：603577

证券简称：汇金通

公告编号：2024-028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申请银行综合授信 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公司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岛华电”）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公司拟为青岛华电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实际为青岛华电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19700 元（不含本次）。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无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担保逾期的情形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进展情况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28 日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全资子公司青岛华电申请银行综合授信提供人民币 1000 万元担保，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年度预计担保额度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总额度	对被担保方的担保余额			剩余可用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前	本次新增	本次担保后	
合并报表范围内子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66300	29700	1000	30700	35600

公司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	27200	20380	0	20380	6820
合并报表 范围内子 公司间互 相担保	资产负债率 70%以下	16500	0	0	0	16500
	资产负债率 70%以上	6000	0	0	0	6000
合计		116000	50080	1000	51080	64920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议案》，同意公司 2023 年度为合并报表范围内下属子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11.60 亿元的担保额度（包括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担保方式包括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关于 2023 年度对外担保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青岛华电海洋装备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28107328039XH

住所：青岛市胶州市铺集镇巩家庄村北、朱诸路北侧

法定代表人：朱芳莹

注册资本：315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2013 年 8 月 6 日

主营业务：海洋钻井平台、生产平台、海洋浮体结构物、海洋工程专用设备及配件、铁塔、金属结构（以上均不含特种设备）研发、制造、销售；海洋工程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金属表面处理（不含电镀）；经营本企业自产品及技术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青岛华电主要财务数据（单体报表数据）：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资产总额/万元	77,419.00
负债总额/万元	49,424.90
净资产/万元	27,994.10
资产负债率	63.84%
项目	2023 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万元	19,395.31
净利润/万元	-1,317.93

青岛华电为公司全资子公司，不存在影响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北京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青岛华电（债务人）向北京银行（债权人）在一定期限内连续发生债务提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 1、保证最高本金限额：1000 万元人民币
-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3、保证期间：主合同下被担保债务的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三年。

4、保证范围：主合同项下的全部债权，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和担保权益的费用等其他款项。因主合同或其任何部分被解除、被撤销或终止而依法产生的北京银行的债权也包括在上述担保范围内。

5、合同生效：本合同经双方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四、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提供担保余额为 51080 万元（含本次），占公司最近一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28.35%，以上均为公司对下属全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况。

特此公告。

青岛汇金通电力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 报备文件

《最高额保证合同》